

证券代码：871415 证券简称：欧陆电气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京欧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7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15	欧陆电气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与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经营发展和战略需要，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现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解除持续督导，并拟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二）审议《关于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经营发展和战略需要，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由平安证券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南京欧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等。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决议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审议《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此议案的主要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或非自然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参加本次会议，应当提交证明其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身份证）复印件；

2、代表自然人股东参加本次大会，需提交该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参加本次大会的授权委托书、证明股东代表身份的法律文件（即身份证）复印件等；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7日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25-57506668，联系人：徐永健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欧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欧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